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 
聯絡人：胡倚菱  
聯絡電話：02-23565081  
電子信箱：moi2406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1日  
發文字號：台內宗字第1140560551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「內政部推動禮制研究及倡導國民禮儀活動補助作業要點」第5點附件1，業經本部於114年3月11日以台內宗字第1140560551號令修正發布，如需修正發布規定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（網址<https://gazette.nat.gov.tw/egFront/>）下載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民政局、各縣(市)政府

副本：電子公文  
2025/03/11  
17:09:18  
交換章

民政處 114/03/12



1140041581